

學生社團重要通知

有鑑於近期肇生校內社團組織幹部不當挪用社團公款情事，再次提醒各社團對於社團內部財(物)務之處理、支用、保管等，除依循「文藻外語大學學生社團設置及輔導辦法」外，並應注意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社團應設立社團經費存管之非私人專戶，簿冊與印章須由專人分別保管，不得由同一人存管。
- 二、各社團經費應依據組織章程規定，進行保管、分配、收支及運用。
- 三、社團各項收支均應以合法憑證進行核銷及帳務登載，並定期公告收支概況。(相關表格請參閱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→下載專區→社團財務表單)
- 四、課外活動指導組將於近期針對 A-F 類社團經費、帳務及存管狀況進行抽查。

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

110.12.07